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1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月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日显路88号宁波公牛电器有限公司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2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542,963,928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90.4015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阮立平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其中董事曹伟先生、谢韬先生、何浩女士因公出差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吴俊等2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7,900股拟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600,613,800股变更为600,575,90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613,800元变更为600,575,900元。就上述变更注册资本事宜,公司拟修改《公司章程》相应内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542,963,928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01 | 关于选举阮立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 2.02 | 关于选举阮学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 2.03 | 关于选举蔡映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 2.04 | 关于选举刘圣松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 2.05 | 关于选举周正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 2.06 | 关于选举曹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3.01 | 关于选举谢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 3.02 | 关于选举张泽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 3.03 | 关于选举何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4、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4.01 | 关于选举申会员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 4.02 | 关于选举官学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542,963,428 | 99.9999 | 是 |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2.01 | 关于选举阮立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235,030 | 99.9980 | | | | |
| 2.02 | 关于选举阮学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235,030 | 99.9980 | | | | |
| 2.03 | 关于选举蔡映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235,030 | 99.9980 | | | | |
| 2.04 | 关于选举刘圣松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235,030 | 99.9980 | | | | |
| 2.05 | 关于选举周正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235,030 | 99.9980 | | | | |
| 2.06 | 关于选举曹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235,030 | 99.9980 | | | | |
| 3.01 | 关于选举谢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235,030 | 99.9980 | | | | |
| 3.02 | 关于选举张泽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235,030 | 99.9980 | | | | |
| 3.03 | 关于选举何浩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5,235,030 | 99.9980 |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瑺维律师、马泉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2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8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7日以现场和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阮立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阮立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阮学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如下:

1.战略委员会成员:阮立平、刘圣松、周正华、曹伟、谢韬

召集人:阮立平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张泽平、阮立平、何浩

召集人:张泽平

3.审计委员会成员:何浩、谢韬、阮学平

召集人:何浩

4.提名委员会成员:谢韬、阮立平、张泽平

召集人:谢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阮立平先生为公司总裁,刘圣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少鹏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蔡映峰先生、刘圣松先生、周正华先生、李国强先生、张丽娜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同时聘任张丽娜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上述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2月6日)12个月内,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同时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1-005)。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2月6日)12个月内,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1-00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根据生产需要开展铜、银、塑料粒子、纸浆等大宗原材料的期货业务。期货业务涉及的主要结算币种为人民币,投入的流动性资金(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3月22日)至2022年2月5日。

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公告》(2021-00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3月22日)至2022年2月5日,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在前述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内,办理具体相关手续事宜。

具体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21-00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八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阮立平先生,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香港居民身份证。曾任水电部杭州机械设计研究所工程师,公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等。现任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浙江省十三届人大代表,主要兼任宁波公牛电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公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公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良机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

蔡映峰先生,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曾任水电部杭州机械设计研究所起重机室主任工程师,Portek International Pte Ltd(新加坡)高级工程师,公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总工程师。现任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刘圣松先生,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猴王集团科学技术部主任助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总监、事业部副总经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事业部总经理,公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职业资格。

周正华先生,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山嘉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进料品质控制(IQC)技术员,合一集团有限公司质量控制(QC)主管,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公司总经理,公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墙开事业部总经理。

李国强先生,1967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TCL国际电工(惠州)有限公司区域经理,爱帝威国际电工(惠州)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公牛集团有限公司营销副总裁。现任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B端事业部总经理。

张丽娜女士,1960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公司财务主任,公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

黄少鹏先生,1990年出生,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甫瀚咨询有限公司高级咨询顾问,公牛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经理。现任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高级经理兼战略企划中心战略投资高级经理,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职业资格。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3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28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申会员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申会员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等情形;同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是基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计划作出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等情形;同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就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同意公司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符合公司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4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1年1月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在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已于同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长:阮立平先生

(二)副董事长:阮学平先生

(三)董事会成员:

1.非独立董事:阮立平先生、阮学平先生、蔡映峰先生、刘圣松先生、周正华先生、曹伟先生

2.独立董事:谢韬先生、张泽平先生、何浩女士

(四)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人员组成:

1.战略委员会:阮立平、刘圣松、周正华、曹伟、谢韬,阮立平任召集人。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泽平、阮立平、何浩,张泽平任召集人。

3.审计委员会:何浩、谢韬、阮学平,何浩任召集人。

4.提名委员会:谢韬、阮立平、张泽平,谢韬任召集人。

以上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一)监事会主席:申会员先生

(二)监事会成员:申会员先生、官学军先生、职工代表监事李雨先生

以上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三、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一)总裁:阮立平先生

(二)副总裁:蔡映峰先生、刘圣松先生、周正华先生、李国强先生、张丽娜女士

(三)财务总监:张丽娜女士

(四)董事会秘书:刘圣松先生

(五)证券事务代表:黄少鹏先生

以上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未发生变化。

上述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以上选举及聘任的相关人员简历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公告编号:2020-061、2020-062、2020-068、2021-002)。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5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

●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

●决议有效期限:自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2月6日)12个月内有效。

2020年2月6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自2020年2月6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因上述授权将于2021年2月5日到期,现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59.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000,000.00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3,208,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3号)验证确认。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6,171.65万元,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34,314.97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964.91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其中存储于募集资金账户金额为25,644.91万元,存储于理财账户金额为21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61,320万元。具体项目投资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 承诺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 投入进度(%) |
|---|---|---|---|---|---|
| 1 | 年产4.1亿套墙壁开关插座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120,452.86 | 75,452.86 | 17,172.85 | 14.26% |
| 2 | 年产4亿套转换器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 | 99,903.63 | 58,883.63 | 17,621.98 | 17.64% |
| 3 | 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74,381.05 | 44,381.05 | 1,842.35 | 2.48% |
| 4 | 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 70,822.56 | 70,822.56 | 5,060.45 | 7.15% |
| 5 | 信息化建设项目 | 24,035.00 | 16,035.00 | 5,873.53 | 24.44% |
| 6 | 渠道终端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 99,065.00 | 84,745.75 | 8,600.49 | 8.68% |
| 合计 | | 488,660.10 | 350,320.85 | 56,171.65 | 11.50% |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拟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2月6日)12个月内。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经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计划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发表了专项意见,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及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在有效期内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是基于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计划作出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等情形;同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认为:公牛集团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2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保荐机构对公牛集团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7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生产所需的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

一、期货套期保值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随着国内期货市场的发展,大宗材料特别是铜、银、塑料粒子、纸浆等现货的价格基本参照上海期货交易所的价格定价,冶炼商、贸易商、消费商等都以交易所每日的价格走势作为定价的标准,企业在价格发现的基础上,通过期货市场交易锁定经营利润与规避风险已成为稳定经营的必要手段。

由于公司铜、银、塑料粒子、纸浆等大宗材料需求量很大,材料的价格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因此,有必要通过大宗原材料的期货交易辅助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对大宗材料的需求规模来确定开展期货业务的规模,严格控制期货交易的数量与资金,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同时公司建立套期保值操作管理制度,加强期货业务的风险管控。

二、拟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情况

(一)期货业务品种:铜、银、塑料粒子、纸浆等,涉及的主要结算币种为人民币。

(二)董事会决议有效期: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3月22日)至2022年2月5日。

(三)交易对手:大宗材料生产商、期货经纪公司。

(四)流动性安排(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

(五)其他安排:期货业务主要使用现汇,到期采用差额平仓方式。

三、期货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通过期货套期保值操作可以规避大宗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造成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但同时也可能存在一定风险:

(一)市场风险:期货行情变动幅度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套期保值损失。

(二)资金风险:期货交易按照公司相关制度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资金存在流动性风险,甚至可能因不能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造成实际损失。

(三)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四)操作风险:由于交易员主观臆断或不完善的操作道德错单,给公司带来损失。

(五)系统风险:全球型经济影响导致金融系统风险。

(六)政策风险:期货市场的法律法规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来风险。

四、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已建立《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将严格按照该制度进行操作,确保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

(二)公司期货业务仅限于各单位生产所需原材料保值、避险的运作,不以逐利为目的,保值数量控制在需求量的合理比例。针对已确定产品价格的订单,适时在期货市场对原料进行买入保值,锁定原材料价格,针对未确定产品价格的订单,依据对整体金融与商品市场的深入分析,采取一定比例进行买入保值。

(三)在制定期货交易计划同时制定资金调拨计划,规避由于资金问题造成机会错失或持仓过大保证金不足被强行平仓风险。

(四)公司期货交易计划设定止损目标,将损失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防止由于市场出现系统性风险造成严重损失。

(五)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政策的把握和理解,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与方案。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认为:公司开展商品衍生品交易事项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时,因大宗商品期货市场波动性较大,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综上,对公司开展大宗原材料期货业务无异议。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八日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6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

●决议有效期限:自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2月6日)12个月内。

●公司前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存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59.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000,000.00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3,208,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3号)验证确认。

(二)前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2月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性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2亿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05)。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分别于2020年11月9日、2020年12月17日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0-058、2020-06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6,171.65万元,含置换预先投入金额34,314.97万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96,964.91万元(包括利息收入),其中存储于募集资金账户金额为25,644.91万元,存储于理财账户金额为21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61,320万元。具体项目投资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 承诺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 投入进度(%) |
|---|---|---|---|---|---|
| 1 | 年产4.1亿套墙壁开关插座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120,452.86 | 75,452.86 | 17,172.85 | 14.26% |
| 2 | 年产4亿套转换器自动化升级建设项目 | 99,903.63 | 58,883.63 | 17,621.98 | 17.64% |
| 3 | 年产1.8亿套LED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74,381.05 | 44,381.05 | 1,842.35 | 2.48% |
| 4 | 研发中心及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 70,822.56 | 70,822.56 | 5,060.45 | 7.15% |
| 5 | 信息化建设项目 | 24,035.00 | 16,035.00 | 5,873.53 | 24.44% |
| 6 | 渠道终端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 99,065.00 | 84,745.75 | 8,600.49 | 8.68% |
| 合计 | | 488,660.10 | 350,320.85 | 56,171.65 | 11.50% |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拟使用不超过1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2021年2月6日)12个月内。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经公司于2021年1月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该计划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发表了专项意见,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及审议程序符合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